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广东凯普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

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保荐机构”）作为广东凯普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凯普生物”或“公司”）的持续督导保荐机构，对公司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募集资金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广东凯普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713号）同意，公司向包括实际控制人之一、董事、常务副总经理管秩生先生在内的8名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2,945,804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45.76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05,000.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不含税）人民币2,258.04万元后的募集资金净额为102,741.96万元，实际到位资金为102,880.00万元。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0年9月7日对本次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0]第ZI10573号”《验资报告》。

注：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02,741.96万元，与募集资金专户实际到账金额102,880.00万元的差额系部分发行费用尚未扣除所致。

（二）募集资金的使用及结余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累计已使用64,464.56万元，其中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为3,484.44万元，募集资金到位后投入的募集资金金额为31,738.16万元，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29,241.96万元。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期间，募集资金账户产生的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支出后净额为94.62万元，累计为339.94万元；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产生的收益金额为1,397.19万元，累计为3,394.23万元。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金额为42,011.57万元；其中，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未到期金额为38,700.00万元，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的余额为人民币3,311.57万元。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并根据最新的法规要求持续进行更新。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得到严格执行，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募集资金项目支出执行严格的审批程序。

2020年9月7日，经董事会批准，公司、公司募投项目实施子公司和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分别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潮州市分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潮州分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潮州分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潮州分行营业部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2020年9月14日，公司、中信证券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潮州市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上述《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报告期内，上述监管协议均得到切实的履行。

（二）募集资金的存放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银行存储专户余额为3,311.57万元，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开户人	开户银行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专户金额 (含利息)
1	广东凯普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潮州市分行	44050180869900001876	14.6
2	广州凯普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潮州分行	627573579239	1,968.93
3	潮州凯普生物化学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潮州分行	2004024029200241976	0
4	广州凯普医学检验发展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潮州分行	2004024029200241852	0.36

5	潮州凯普生物化学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潮州分行营业部	495495182013000046935	521.59
6	广州凯普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潮州分行	2004024029200242080	806.08
合计				3,311.57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详见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的情况。

(三)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0年10月30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募集资金对截至2020年9月14日公司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合计人民币3,484.44万元进行置换。上述投入与置换情况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核，并出具《广东凯普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置换专项审核报告》（信会师报字[2020]第ZI10642号），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决策程序合法、有效。

该次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具体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拟投入的金额	自筹资金预先投入金额	其中		
				工程建设费	基本预备费	研发费用
1	核酸分子诊断产品产业化项目	13,200.00	309.00	309.00	-	-
2	第三方医学实验室升级项目	10,000.00	967.80	967.80	-	-
3	核酸分子诊断产品研发项目	40,900.00	1,876.20	62.35	-	1,813.85
4	抗HPV药物研发项目	9,400.00	331.44	46.57	-	284.87
合计		73,500.00	3,484.44	1,385.72	-	2,098.72

（四）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五）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或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六）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2020年9月23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保证正常经营，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为提高公司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8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的现金管理产品，单项理财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一年。该事项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额度。上述议案已经公司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021年9月29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保证正常经营，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同意使用不超过人民币6.5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的现金管理产品，单项理财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一年。该事项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含本数）内有效，在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额度。本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022年8月31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保证正常经营，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同意使用不超过人民币4.5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的现金管理产品，单项理财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一年。该事项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含本数）内有效，在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额度。本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

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金额为42,011.57万元；其中，38,700.00万元在董事会审议通过的额度和期限内进行现金管理，3,311.57万元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经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使用管理募集资金，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情形。

六、保荐机构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的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凯普生物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要求，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已披露情况一致。

（以下无正文）

附表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2年度

编制单位: 广东凯普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 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02,741.96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0,738.81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4,464.56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核酸分子诊断产品产业化项目	否	13,200.00	13,200.00	5,476.69	7,595.88	57.54	2023年3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第三方医学实验室升级项目	否	10,000.00	10,000.00	6,886.15	10,393.25	103.93	2023年3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3、核酸分子诊断产品研发项目	否	40,900.00	40,900.00	7,351.16	15,213.87	37.20	2024年3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4、抗HPV药物研发项目	否	9,400.00	9,400.00	1,024.81	2,019.60	21.49	2025年3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5、补充运营资金	否	29,241.96	29,241.96	0	29,241.96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合计	-	102,741.96	102,741.96	20,738.81	64,464.56	62.74				-	
超募资金	不适用										

投向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p>1、核酸分子诊断产品产业化项目</p> <p>2020年新冠肺炎疫情的爆发使得核酸检测需求剧增，分子诊断试剂及相关配套仪器耗材等需求显著增加，公司分子诊断产品收入迎来较快的增长，原募投项目实施的场地空间已不能满足公司持续提升分子诊断产品生产能力的需要，公司在“核酸分子诊断产品产业化项目”原实施地点广东省潮州市经济开发区北片高新区D5-3-3-4的基础上，新增相邻的地块广东省潮州市经济开发试验区D5-2-1、D5-2-3作为本项目的实施地点，同时为确保本项目的稳步实施，基于谨慎原则对本项目的实施期限延长至2023年3月31日，已于2022年3月18日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p> <p>截至目前，本项目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公司于2023年4月13日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将本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本项目计划总投资金额为13,623.49万元，其中募集资金计划投资金额为13,200万元；项目实际投资总金额为11,365.24万元（含“2020年增强制造业核心竞争力专项（第二批）中央预算内投资资金”1,563万元），占项目计划总投资金额的83.42%，其中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金额为9,802.24万元，募集资金节余金额为4,036.18万元（含理财收益及扣除手续费后的利息收入638.42万元）。</p> <p>本项目效益反映在实施子公司潮州凯普生物化学有限公司整体的经济效益上。项目实施前（2019年），项目实施子公司实现的净利润为14,380.82万元，2020年、2021年和2022年，项目实施子公司实现的净利润分别为21,816.58万元、38,760.42万元、84,336.96万元，取得良好的经济效益。</p> <p>2、第三方医学实验室升级项目</p> <p>第三方医学实验室检验业务是近年来公司的重点发展方向。公司正加快相关实验室建设，持续提升医学实验室技术平台能力，加强诸如串联质谱平台的布局及项目应用推广，以满足当前市场上复杂多样的检测需求。同时，由于2020年新冠肺炎疫情的爆发使得新冠核酸检测需求大幅度增加，国家大力推动核酸检测实验室能力建设，因此近几年我国第三方医学实验室数量极大提升。为抓住本次发展机遇，公司在对原第三方医学实验室升级进行投入的基础上，增加在重庆、南昌、武汉、杭州四地扩建新的第三方医学实验室，加快公司对各省省会城市及直辖市开展布局，进一步扩大公司第三方医学检验业务在全国范围的覆盖，逐步形成辐射全国重点城市的医学检验服务网络，同时为确保本项目的稳步实施，基于谨慎原则对本项目的实施期限延长至2023年3月31日，已于2022年3月18日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p> <p>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项目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本项目效益主要体现为通过对原第三方医学实验室进行扩建和升级，扩大检测服务范围和服务质量，提升公司盈利能力。项目实施前（2019年），本项目升级的第三方医学实验室合计实现的净利润为-3,008.86万元，2020、2021年和2022年，上述第三方医学实验室合计实现的净利润分别为9,355.40万元、12,300.03万元、12,975.02万元，取得良好的经济效益。</p>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见本报告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中3、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节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见本报告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中7、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本页无正文，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东凯普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洪立斌

胡朝峰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